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斯迪克
保荐代表人姓名：谢江鹏	联系电话：010-56991899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子	联系电话：010-56991899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保荐机构在履行保荐职责期间每月查阅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监督和检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4 年 3 月全部注销完毕。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亲自列席，已阅会议文件
(2)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未亲自列席，已阅会议文件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未亲自列席，已阅会议文件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0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6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次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0次
（2）培训日期	不适用
（3）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133,635.4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69.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9.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36.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5.90%。公司净利润下滑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固定资产折旧增	针对公司业绩下滑情况，保荐人将持续关注公司业务发展，提示管理层关注业绩下滑的原因，并督促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加导致相应成本增加，上年及本期多个项目陆续完工转入固定资产，项目由建设期转为运营期，部分借款费用从资本化转为费用化，财务费用同比大幅上升。另外，公司在重点发展的领域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同比大幅上升。	
--	--	--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2、股权激励承诺	是	不适用
3、其他承诺	是	不适用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谢江鹏

谢江鹏

王子

王子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